戲劇研究　第14期
Journal of Theater Studies
2014年7月　頁51-72
DOI: 10.6257/JOTS.2014.14051

一個戲劇的公共輿論空間
——戰後初期臺灣報紙的戲劇特刊分析*

徐亞湘
中國文化大學戲劇系教授

前言

抗戰時期，伴隨著話劇藝術的蓬勃發展，劇評是大後方報紙文藝副刊的重要內容，而副刊的戲劇特刊不僅是戰時的劇評特色，也成爲戲劇批評風向指標的特殊窗口。戰後初期臺灣的報業亦因大陸內戰前國共兩黨和平談判的自由政治氣氛而曾有短暫欣欣向榮、百家爭鳴的景象，受到國家意識型態、現實物質條件、外省報人及其專業思維模式的影響，臺灣的官方、民辦報紙也複製了抗戰時期中國報紙文藝副刊的模式，將彼時在臺灣演出的中國劇作及其演劇活動，透過《和平日報》、《中華日報》、《自強報》等文藝副刊之戲劇特刊介紹給讀者，此不僅促進了臺灣讀者理解和評價祖國劇作，同時並爲其文本、演出注入了特定的意義與價值，使此之公共輿論空間成爲文化認同、呼應時代與政治需要，以及戲劇傳播的重要管道。

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至隔年一月的三個月間，計有《和平日報》「新世紀」、《中華日報》「海風」、《自強報》「寶島」、《自由日報》等臺灣報紙文藝副刊刊有針對《雷雨》、《守財奴》、《鄭成功》、《四姐妹》、《國家至上》等五劇的戲劇特刊，此時間短、密度高的戲劇特刊現象呈現出何種的戲劇史

* 本文爲國科會計畫「看見祖國：戰後初期中國劇作演出實踐之研究」（101-2410-H-034-032-MY2）之部分成果。初稿曾於佛光大學「第二屆文化資產與創意學術研討會」（2013年6月7日）上宣讀，並蒙《戲劇學刊》兩位匿名審查人提供寶貴意見，謹致上誠摯謝意。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意義？不同背景的報紙選擇劇目的標準可有差異？報紙及編輯的政治態度有何作用力？戲劇特刊對於評介中國話劇劇作及演出的實際效果？不見戲劇特刊之後的話劇劇評又以何種形貌出現在報端上？以上問題之釐清，將對理解戰後文化重建措施、中國話劇在臺灣的傳播與影響等議題有所助益。

一、省署時期的臺灣戲劇及戲劇特刊

從二戰結束到民國三十六年二．二八事件發生的一年半裡，擺脫了殖民地命運的臺灣，傳統漢文化開始復甦，而祖國的語言、文化也開始迅速地傳入，迎來了它的文化重建時期。反應在戲劇上，一方面是日治時期臺人知識分子演劇傳統及商業取向職業新劇團的開展，前者如聖烽演劇研究會、人劇座的演出，後者則有國風、臺灣新人、日月星、國聲等新劇團的演出；另一方面則是大陸的職業、軍中話劇團及在臺外省人爲主的業餘話劇團的演出，職業話劇團如新中國劇社、軍中話劇團如陸軍七〇軍政治部劇宣隊的來臺演出，業餘話劇團則如青藝劇團、實驗小劇團、臺北市外勤記者聯誼會、三民主義青年團基隆分團青年劇社、臺中／臺南民衆教育館實驗劇團等之演出。[1]可惜，在國語政策作用及戲劇檢查的嚴密控制下，[2]臺灣劇人面臨的演劇環境較之日治時期要嚴峻許多，儘管有民國三十五年六月「聖烽」的演出、九月底臺灣文化協進會舉辦的演劇座談會，[3]不過，最終在《壁》的第二次演出被禁、《海南島》的劇本送審未過[4]及十月初人劇座的第一回公演之後，臺灣劇人只能無奈地選擇不言、不演，成爲臺灣劇

1 莊曙綺：〈臺灣戰後四年（1945-1949）現代戲劇的發展概況〉，《民俗曲藝》第151期（2006年3月），頁190-200、235-237。

2 關於戰後初期國語政策的推動，可參閱黃英哲：《「去日本化」「再中國化」：戰後臺灣文化重建1945-1949》（臺北：麥田出版社，2007年）第二章「語言秩序的重建——臺灣省國語推行委員會」，頁41-64；戲劇（曲）檢查法令及其實施情形則可參閱徐亞湘：〈管制下的復甦：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宣傳委員會的戲曲相關法規分析（1945.11-1947.3）〉，《民俗曲藝》第165期（2009年9月），頁5-45。

3 臺灣文化協進會於1946年9月27日下午二時至六時舉辦演劇座談會，與會者有協進會理事長游彌堅及臺籍劇人王井泉、楊文彬、洪名堯、柯培墻、吳漫沙、陳粲、賴文進、張秀光等，會中首由游彌堅說明演劇的文化意義及舉辦此次座談會的目的，繼由王井泉陳述臺灣演劇的歷史及現況，最後與會者共同針對如何開展臺灣劇運提出看法。（《民報》，1946年9月28日）

4 石婉舜：《林摶秋》（臺北：國立臺北藝術大學，2003年），頁126-127。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人新劇夢的最終回，這導致了承繼日治以來知識分子藉演劇批評社會的傳統的中斷。[5]

與此同時，臺灣此一中國文化的新生地，中國話劇正是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民國三十四年十月二十五日至民國三十六年五月十六日）及來臺外省劇人用以介紹祖國文化、普及國語中文的重要管道利器，而在臺鼓動起國語話劇的「臺灣劇運」也成爲在臺外省劇人的目標與理想。二．二八事件發生之前，先後計有陸軍七〇軍政治部劇宣隊、臺北市外勤記者聯誼會、實驗小劇團、臺中民教館戲劇研究社、青藝劇團、新中國劇社、臺南民教館實驗劇團、臺灣師範學院話劇研究會、三青團基隆青年劇團、臺東業餘劇社等之國語話劇演出，[6]透過以外省文化人主導之臺灣報業中的戲劇報導、評論及戲劇特刊，國語話劇演出遂成爲當時臺灣劇壇的主要形象，此忽略使用臺語的本地戲劇演出誠然是歷史的侷限與不幸，但卻也眞實地反應了彼時臺灣劇壇以國語話劇爲主導的強勢、傾斜現象。

戲劇特刊亦稱戲劇專輯，是介紹某個戲劇演出的專題欄目，它以報紙副刊爲媒介不定期刊出，一般而言，戲劇特刊是在某劇演出前對該劇的集中介紹批評，以引起讀者的觀看興趣並引導讀者的鑑賞指向。因報紙、編輯的政治立場及審美偏好不同，特刊內容除了難免的廣告宣傳性質之外，不同報紙戲劇特刊選擇刊登哪一個演出也會有所差異。[7]抗戰時期，因話劇的蓬勃發展及濃厚的戲劇氛圍，大後方許多報紙如《中央日報》、《新華日報》、《新蜀報》、《時事新報》等都刊登過戲劇特刊。戰後，隨著黨政軍各派系在臺灣各文化場域的勢力角逐，最明顯的就是對臺灣新聞事業的接收以擴張自身力量，如陳儀（1883-1950）主政的長官公署宣傳委員會接受了日人唯一留下的報紙《臺灣新報》並改爲《臺灣新生報》，國防部新聞局在臺中發行《和平日報》、國民黨中央宣傳部則在臺南創辦《中華日報》，民國三十五年臺灣的報業版圖，此三家黨政軍報分據北中南三區，並形成與其他民營報社競逐的局面。[8]

---

[5] 徐亞湘：〈一年半載：省署時期臺灣戲劇史探微〉，國立臺北藝術大學主辦「臺灣戲劇研究的回顧與前瞻國際學術研討會」宣讀之論文，2014年5月10日。

[6] 參見徐亞湘：〈戰後初期中國劇作在臺演出實踐探析〉，《戲劇研究》第12期（2013年7月），頁121-164。

[7] 傅學敏：《1937-1945國家意識型態與國統區戲劇運動》（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0年），頁193-194。

[8] 何義麟：〈戰後初期臺灣報紙之保存現況與史料價值〉，《臺灣史料研究》第8號（1996年8月），頁90。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這些黨政軍報的主筆、編輯多爲來臺的外省文化人，他們多直接移植複製大陸的報紙格局和相關經驗進行編輯，而且嚴守官方立場。民國三十五年三月來臺擔任《和平日報》主筆的王思翔，就在其〈臺灣一年〉一文中回憶當時執筆的態度：

> 此時此際，只能按照南京版（按：《和平日報》總社設於南京）的格局和基調依樣畫葫蘆。換言之，在所有國際國內重大問題上嚴守官方立場。其實這也不太難，因爲在全國各地所有官辦和半官辦的報紙，幾乎沒有一家不站在官方立場上說話的，我們（按：指王思翔及周夢江）以前在別處編的報紙也是如此，所以，只要隨時提醒自己不要逾越那條眾所共見的「界線」就可以不致出錯了。[9]

一般版面的編輯報導態度如此，副刊的編輯亦復如是，在照顧讀者的文化需求下，爲了宣傳意識型態、介紹祖國文化、溝通省內外人情感，並推動國語政策及臺灣劇運，多家官方及民辦報紙也都先後在副刊中開闢過戲劇特刊。

戰後臺灣報紙副刊的戲劇特刊，集中於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至隔年一月的三個月間刊登，計有《和平日報》、《中華日報》、《自強報》、《自由日報》等四家報紙刊出了曹禺的四幕名劇《雷雨》、法國莫里哀的五幕喜劇《守財奴》、方君逸（吳天）的五幕悲喜劇《四姐妹》、魏如晦（阿英）的四幕歷史劇《鄭成功》（《海國英雄》）及宋之的、老舍合著的四幕抗戰劇《國家至上》等五劇在臺演出的戲劇特刊。這五次演出可以說是戰後初期官方與民間推動國語話劇並藉以展示祖國文化、增進國語學習的初步嘗試，對演出團體、劇目類型、演出評價、觀眾反應及戲劇特刊的進一步分析，當對我們了解彼時話劇發展及報紙做爲戲劇的公共輿論空間的實貌有所幫助。

二、戰後初期臺灣報紙副刊之戲劇特刊內容

（一）黑暗的坑：《雷雨》

戰後來臺接收或工作的外省人中有不少是話劇的愛好者與實踐者。一批派駐臺北的各報外省記者，結合話劇同好，以「推動臺灣的話劇運動」及「鼓起臺灣新的劇運浪潮」爲號召，並爲民國三十五年十月四日剛成立的臺北市外勤記者聯

[9] 周夢江、王思翔：《臺灣舊事》（臺北：時報出版公司，1995年），頁20-2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誼會（以下簡稱外聯會）籌募基金，得外省業餘劇團青年藝術劇社（以下簡稱青藝劇團）[10]的協助，十一月四至六日在臺北市中山堂演出名劇《雷雨》，[11]這是曹禺（1910-1996）的作品第一次在臺灣演出。雖是業餘性質的演出，但因參與者多有各報記者，演出目的爲的又是籌募他們的外聯會基金，故其獲得相對多的輿論關注。

十一月四日首演當天，《和平日報》即刊有標題「臺北市外勤記者聯誼會演出」的專門欄位，[12]內有主辦單位、秧洪二文及雷石榆的讚歌一首。〈外聯會演出「雷雨」的意義〉一文即「演出單位的話」，交代該會籌演原因爲有感光復一年來臺灣的劇運冷清荒聊，臺語話劇又因物質條件的限制而未能開展，所以想要「推動臺灣的話劇運動」、「鼓起臺灣新的劇運浪潮」，並爲甫成立的外聯會籌募基金；秧洪的〈「雷雨」的演員介紹〉，則詳細地介紹了參與此次演出的演員，屬青藝劇團的有白鳳（飾四鳳）、藍星（飾繁漪）、巴侖（飾周萍）、凱尼（飾魯侍萍）、燕樹（飾魯大海），屬外聯會的有艾俚（飾魯貴，《新生報》記者）、姚冷（飾周冲，《大明報》記者）、席另（飾周樸園，《和平日報》記者），該文對於以上諸人在大陸時的話劇經驗做了清楚介紹，對讀者認識演出陣容有一定的幫助；而詩人雷石榆的〈「雷雨」讚歌〉則一面批判該劇角色爲時代殘渣的同時，肯定了劇作家曹禺指出眞理的光明之路。

十一月二十五至二十七日，外聯會受邀赴臺中爲臺中市記者公會籌募基金演出。[13]首演當日，身爲主辦單位之一的《和平日報》在副刊「新世紀」（第85期）刊出了「雷雨演出特刊」，[14]登出王思翔、周夢江二人專文。該報副刊編輯王思翔的〈□談「雷雨」〉一文，對曹禺《雷雨》劇中角色繁漪、侍萍、周萍、周冲、周樸園、四鳳、魯大海等七人做了細緻精闢的人物分析，並建議讀者需找劇本一讀，尤其不可忽略劇作家在序幕和尾聲的寫作旨趣，另提醒讀者能看出在雷雨過後得見青春的新生才是此劇的啓示重點；該報總編輯周夢江（1922-

10 青藝劇團在與臺北市外聯會合作演出《雷雨》之後，原規劃第二次公演將演黃佐臨的《樑上君子》，以後再接演陳白塵的《結婚進行曲》及周彥的《桃花扇》。不過，上述演出構想並未得見該團實際演出紀錄。

11 《大明報》，1946年11月4日。

12 《和平日報》，1946年11月4日。

13 因演出頗受好評，應各界要求於11月28日加演一場。（《和平日報》，1946年11月27日）

14 周夢江、王思翔：《臺灣舊事》，頁76-77；《和平日報》，1946年11月25日。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2012）的〈一群可憐的人物——讀曹禺先生的「雷雨」後〉，則從閱讀曹禺劇作的經驗談起，再帶到《雷雨》一劇的讀後感，文末強調話劇的現實主義精神與功能，突出《雷雨》的時代普遍性，在臺灣亦然。

演出第三天《和平日報》副刊「新世紀」（第86期）再刊出夢江、星帆的劇評兩篇，該版雖無該劇專刊之名，卻有戲劇特刊之實。[15]周夢江看過該劇在臺中的演出後寫成〈觀客蕪言——觀「雷雨」上演後〉一文，除了肯定該劇具中國文化、話劇的典範價值，並對促進本省人對祖國文化的認識有益之外，還分別從劇本、舞臺布置，尤其對表演，做了廣泛的審美批評；星帆的〈「雷雨」演出第一夜〉則點出了部分本省觀眾因語言隔閡而離席、穿木屐聲響過大、帶小孩進場哭鬧影響演出等觀劇行爲問題，在推薦該劇值得一觀的同時，對觀眾反應、燈光、音效、化妝、服裝等也提出了批評意見。

（二）靈魂的鏡子：《守財奴》

原福建實驗小劇團成員來臺後結合東南各省在臺劇人恢復了實驗小劇團，爲正氣學社[16]國語補習班籌募基金，十二月十七至十九日於臺北市中山堂分國語、臺語二組演出法國莫里哀的知名喜劇《守財奴》。首演當日，第七〇整編師所屬的《自強報》副刊「寶島」刊出「實驗小劇團公演『守財奴』特輯」，[17]內容除了演職員陣容及演出相關訊息外，重點在於雷石榆、姚冷、連碧天的三篇文章。

雷石榆的〈在「靈魂的鏡子」之前〉，作者從世界知名劇作中例舉世人浮沉於錢財漩渦的可笑，再切入《守財奴》一劇此一反照俗物的「靈魂的鏡子」的演出價值；《大明報》記者姚冷的〈現階段戲劇的推動〉一文並未針對《守財奴》一劇的演出進行推介，而是從抗戰時期話劇高度發展的歷史脈絡對比出戰後話劇工作者重心的失落，並期許劇人應提高反映時代現實的意識，以演出向人民展示反對國共內戰的決心；〈再嘗試這一次〉是飾演該劇國語組主人翁阿巴公的連碧天所寫，他自述抗戰時期從事業餘演劇的經驗及心情，以及來臺後得此演出機會的自我期許。

15　《和平日報》，1946年11月27日。

16　民國35年11月，爲賀國民政府主席蔣中正六秩誕辰而成立，社長爲時任臺灣警備總部參謀長的柯遠芬（1908-1997）。

17　《自強報》，1946年12月17日。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演出第三天《和平日報》、《自由日報》分別刊出了該劇的演出特刊。《和平日報》副刊「新世紀」（第95期）刊出了「實驗小劇團公演『守財奴』特輯」，[18]內有陳春江、沈嫄璋、見山三文。身爲演員之一的陳春江〈談此時此地的劇運〉一文，主要在於突出戲劇的教育功能，以及做爲介紹祖國文化及宣達政令的重要媒介，另對本省劇人的發展侷限有相當的同情與理解，所以，爲了達到本外省文化溝通交流的目的，他認爲應強化國語話劇、臺語話劇並重發展的價值，並據此肯定實驗小劇團此次《守財奴》演出分國語、臺語二組的用心；曾在福州參加實驗小劇團的該報記者沈嫄璋，在〈重建「實小」懷英年兄——戲劇界一顆年輕星星的殞落〉一文中欣見該團在臺重建，並回憶彼時的導演吳英年對她在《放下你的鞭子》一劇中演技的指導，以及此國立劇校第一屆畢業的高材生對話劇付出與犧牲的過程；見山〈戲劇爲甚麼是教育的利器？〉一文則對戲劇的教育性進行論述，內容全與《守財奴》演出無涉。

《自由日報》的「實驗小劇團公演『守財奴』特輯」則刊有該劇主創人員王淮、居仁、滄江的三篇文章。[19]該劇國語組導演王淮的〈導演贅語〉，言及他受陳大禹邀請接下導演職務一個月來的惶恐心情，以及獲得新中國劇社及歐陽予倩（1889-1962）的協助鼓勵表示感謝；以居仁爲筆名的改編者、臺語組導演陳大禹的〈守財奴的改編〉，簡述了他改編此劇的過程及用意；曾在福州參加實驗小劇團的姚滄江〈實驗小劇團簡史〉一文，則細緻地交代了實驗小劇團自福州創團、抗戰時期的巡演及遷址沙縣，再到臺灣復團的過程及人事變遷。

（三）海派劇風：《四姐妹》

依照民國三十五年一月三十日頒佈的「臺灣省立民衆教育館章程」而成立的臺中民衆教育館，爲普及國語運動率先組織了戲劇研究會，[20]並於十二月十九日在臺中戲院演出上海淪陷時期著名編導方君逸（吳天）的五幕劇《四姐妹》，[21]免費招待各界及民衆觀賞。

---

18 《和平日報》，1946年12月19日。

19 《自強報》，1946年12月19日。

20 薛月順編：《臺灣省政府檔案史料彙編：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時期（三）》（臺北：國史館，1999年），頁373-375。

21 1942年4月9-28日，上海藝術劇團（上藝）於上海卡爾登戲院首演該劇，導演司馬英才。參見邵迎建：《上海抗戰時期的話劇》（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2年），頁33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首演當天，《和平日報》刊出了「四姐妹演出特刊」，[22]除了介紹《四姐妹》的本事及演員陣容之外，還有演出單位臺中民衆教育館的〈演出的話〉，說明爲達民衆社會教育的目的特別組織戲劇研究社並演出《四姐妹》一劇，及招待各界免費觀賞的緣由；周夢江的〈評「四姐妹」〉一文，除了對該劇進行簡介及肯定此次演出對普及國語運動有益之外，實以相當大的篇幅批評方君逸的編劇雖寫抗戰背景，但其脫離現實而流於瑰麗幻想的情節設計是「不可原諒的」，而其題材處理之有欠高明、結構經營失之散漫、人物設計的浮雕化亦使得這個劇本「毫無足取」；而在該劇飾媽媽的演員「白葉」，在〈新女兒經中的四姐妹〉一文中則以演員身分介紹了本劇四姐妹秀蓮、秀芳、秀華、秀容不同的個性，算是一種角色分析專文。

（四）創格完人：《鄭成功》

負責戰後文化宣傳工作的省署宣傳委員會[23]爲推行國語、倡導話劇運動，特別邀請抗戰時期知名的新中國劇社來臺公演，這是祖國第一個具高知名度及藝術水平的職業話劇團體來到臺灣，又因爲有知名劇人歐陽予倩隨行，所以引起了報紙媒體極大的關注。[24]民國三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次年一月六日在臺北市中山堂開演第一檔戲《鄭成功》，這齣戲是左翼作家魏如晦（阿英）在上海孤島時期創作的南明史劇第二部《海國英雄》（1940），[25]這次來臺演出特別由改編者齊懷遠在結尾增加了一段荷蘭受降場面並改劇名爲《鄭成功》。[26]首演當天，計有《和平日報》、《中華日報》及《自強報》等三家報紙刊出該劇的演出特輯。

《和平日報》副刊「新世紀」（第99期）刊出的「新中國劇社演出『鄭成功』特輯」，[27]登載了于伶（1907-1997）、何立、吳忠翰（1921-1988）、雷石

22 《和平日報》，1946年12月19日。

23 關於該會的討論，可參閱黃英哲：《「去日本化」「再中國化」：戰後臺灣文化重建（1945-1949）》一書第三章「傳媒統制——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宣傳委員會」，頁65-79。

24 桂林市政協文史資料委員會編：《駝鈴聲聲》（桂林：漓江出版社，1991年），頁169-174。

25 阿英所寫的南明史劇分別是《碧血花》（又名《明末遺恨》、《葛嫩娘》）、《海國英雄》、《楊娥傳》。新中國劇社曾於1943年於湖南演出過《海國英雄》一劇（瞿白音導演）。

26 《和平日報》，1946年12月18日。

27 《和平日報》，1946年12月31日。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榆等四人的文章及該劇本事一則。轉載的知名劇作家于伶的〈壯「新中國」臺灣之行〉一文，[28]先爲新中國劇社自昆明復員至上海的途中因翻車致有傷亡表達慰問之意，並憶及他自香港淪陷後回國在桂林受到該劇社溫暖協助的一段往事，最後，期許該劇社面對語言習慣、文化背景、戲劇審美皆異的臺灣，有歐陽予倩此劇界前輩的帶領，帶去眞正能適合臺灣同胞觀看並喜愛的作品；何立的〈從昆明到臺灣〉，簡述了新中國劇社的成立背景，以及說明在復員到上海的過程中雖有覆車之災，但仍因對臺灣行的嚮往而積極準備，並帶來深具歷史及地理意義的《鄭成功》一劇以爲獻禮；外省木刻家吳忠翰的〈漫談劇運——爲新中國劇社演出而作〉一文，則先介紹抗戰時期中國藝壇美術主流之外新興的漫畫與木刻發展，繼則述及戰時上海及大後方劇壇分別在喜劇及悲劇、問題劇、歷史劇、抗戰劇等兩條不同路線的發展，最後反思抗戰勝利後劇壇停滯發展的困境，並提出劇人應具體研究及創造出適合時代所需的劇本；最後，詩人雷石榆〈戲劇的力量——爲「新中國劇社」在臺灣演出而作〉一文，則先行點明戲劇此綜合性藝術的美學特質，再交代抗戰時期話劇運動的蓬勃開展，最後對新中國劇社能來臺演出並帶來別具意義的《鄭成功》表示歡迎及肯定。

《中華日報》副刊「海風」（第105期）則刊出陳春江、余亦凡、何欣三文及本事、編後記各一篇的「『鄭成功』演出特輯」。[29]陳春江的〈鄭成功與「鄭成功」〉爲讀者全面性的簡介了民族英雄鄭成功的身世、事蹟、作者魏如晦的歷史劇寫作、劇情分幕大綱，以及導演歐陽予倩及新中國劇社；余亦凡的〈平凡的道路——新中國的回顧與瞻望〉一文，介紹了新中國劇社成立六年來演出過的四十八齣劇目，並予臺灣行高度自我期許；何欣的〈新中國劇社和臺灣的新文化運動〉則將新中國劇社定位爲介紹祖國新文化的使者、建立臺灣新文化的勁旅，期待臺灣在文化重建的此時，該劇社的演出能發揮最大的功能。

《自強報》副刊「寶島」的「『鄭成功』演出特輯」，[30]除了《鄭成功》的本事介紹外，主要有予言的〈願「新中國」新生〉表達一個新中國劇社成員對該劇社六年來艱苦走來，在新生臺灣的演出「新中國」也同時獲得新生的喜悅；莫禦的〈如是我見——謹祝新中國劇社成功〉一文，則先批評從內地來臺灣考察者

28 該文原先登載在上海《大公報》洪深主編的「戲劇與電影」週刊上。
29 《中華日報》，1946年12月31日。
30 《自強報》，1946年12月31日。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過於浮面而未能眞正達到彼此瞭解的目的，繼則以舞蹈家戴愛蓮赴青海、西康等少數民族地區採風編舞並能有效文化溝通爲例，期許新中國劇社在臺巡演期間，也能採集民間故事編寫新劇，待回到內地後爲介紹臺灣文化盡力。

（五）族群團結：《國家至上》

臺南民衆教育館實驗劇團於民國三十六年一月一日在臺南市延平戲院演出宋之的、老舍合著的四幕抗戰名劇《國家至上》，此爲戰後南部第一次大規模的國語話劇演出。演員皆爲臺南各機關的本外省公務員，而觀衆中除了外省籍的公務人員之外，大部分皆爲本省人。[31]爲籌募臺南地震[32]災民救濟金，一月十七至十八日該團再於臺南市全成戲院演出同劇。《中華日報》副刊「海風」（第119期）於一月十七日第二次演出當日刊出「『國家至上』演出特輯」，登有林家楠、李懷紅、阿熊三人專文及本事一篇、演員表一則。[33]

林家楠的〈展開臺灣的新生劇運——並介紹臺南實驗劇團的演出〉一文，簡述抗戰時期話劇的發展及教育、社會功能，繼則提出光復一年來七〇軍政治部、實驗小劇團、新中國劇社等之話劇演出的觀察，最後對臺南實驗劇團再次搬演《國家至上》對本地劇運發展的意義深表期許；劇團成員之一的李懷紅在〈關於「國家至上」的演出〉一文則申明在本外省人仍有隔閡的此刻，演出強調回漢融合的《國家至上》實有「溝通本外省人情感的橋樑，使臺胞對祖國加深認識」的重大意義；而臺南民衆教育館阿熊的〈戲劇藝術門外談〉，在強調戲劇此綜合性藝術是社會教育利器的同時，更點明了該團乃是結合本外省戲劇愛好者共同組成的演員結構。

三、這些人與文：戰後初期報紙戲劇特刊分析

觀察戰後初期報紙刊出的十一次戲劇特刊，可以發現推出者多爲黨／軍報紙，而作者幾爲外省文化人、內容乃劇本／演出介紹多於劇場批評、反應／改造現實的主導原則等則爲其三個特色。

31　《中華日報》，1947年1月4日。

32　指民國35年12月5日發生於臺南新化芮氏規模6.1的地震，造成74人死亡，被稱爲臺南地震、新化地震。

33　《中華日報》，1947年1月19日。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臺灣光復至二．二八事件發生此「報業自由化時期」，有超過二十家日刊報紙創刊，[34]或因報紙理念性質、版面張數、報社規模的不同，曾推出戲劇特刊者僅有國防部宣傳處所轄的《和平日報》[35]、駐防臺中七〇整編師政治部的《自強報》[36]、屬國民黨中央宣傳部的《中華日報》[37]等三家分屬軍、黨的報紙及民營的《自由日報》[38]。而直接隸屬長官公署宣傳委員會的《臺灣新生報》從未刊登戲劇特刊倒是特別，尤其新中國劇社由其邀請來臺演出是爲當時劇界大事，或許在副刊編輯方向的定位考量下，此該會機關報在一般報導對其之密集處理和每週六出刊的「電影戲劇」版多有披露，已能滿足讀者所需也是可能。[39]

（一）作者幾為外省文化人

刊文在彼時戲劇特刊上並有署名的作者二十人中，扣除使用筆名且難以查考者，除了知名劇作家于伶是自上海轉發舊稿外，其他作者皆爲來臺的外省籍文化人士。在那個積極進行中國文化重建、本外省人情感尚有隔閡、臺籍人士還不具備中文書寫能力的年代，這個現象似乎不難理解，更屬必然。

當時來臺的文化人大多從事新聞工作，除了通過臺灣各報的介紹、報導大陸

---

34 何義麟：〈戰後初期臺灣報紙之保存現況與史料價值〉，《臺灣史料研究》第8號（1996年8月），頁89-93、97；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宣傳委員會編：《臺灣一年來之宣傳》（臺北：臺灣行政長官公署宣傳委員會，1946年），頁26-33。

35 該報前身爲駐防臺中的七〇軍政治部「掃蕩簡報班」，負責人是李上根上校，民國35年5月5日創刊，該報結合大陸來臺（王思翔、周夢江、樓憲）及本土（如謝雪紅、楊克煌、林西陸、楊逵）的左翼人士，加上臺中文化界人士的支持，報紙內容水準頗高。二．二八事件後因「事變期間言論反動，煽動叛亂」的罪名被查封。

36 創刊於民國35年8月6日，報社設於基隆，爲駐防臺中第70整編師（原第70軍）政治部的機關報，社長爲該師政治部主任周漢儀（周莊伯）少將，主編顧培根。

37 創刊於民國35年2月20日，報社設於臺南，社長爲盧冠群，主編余棘，主筆有丁文樸、林世璋等人，爲國民黨中央宣傳部在臺的機關報，隸屬省黨部，意識型態「黨國」、「反共」色彩明顯。

38 創刊於民國35年12月1日，報社設於臺中，屬晚報性質，負責人爲黃悟塵（二．二八事件後遭槍決），主編路世坤（1957年因黃爾尊匪諜案入獄）。

39 如新中國劇社演出《鄭成功》之前，《臺灣新生報》的「電影戲劇」版（第29期）即刊有歐陽予倩〈關於「鄭成功」的演出〉、心如〈漫談話劇．觀眾．社會：寫在「新中國劇社」演出之前〉、蔡荻〈歷史劇與「鄭成功」〉、見山〈民眾演劇論〉等四篇長文及該劇本事，篇幅佔了該版三分之二。（《臺灣新生報》，1946年12月28日）隔週在《牛郎織女》演出前，第30期的「電影戲劇」版又刊出吳祖光〈夢和現實：「牛郎織女」寫作後記〉、蔡荻〈逃避現實與創造現實〉二文，以及該劇本事及樂譜。

臺灣博碩士論文學術期刊資料庫

文化和實際的情況外，也肩負著向大陸發送臺灣消息的任務，他們是眞正背負著交流的重任。[40]這也是爲什麼登文於戲劇特刊上可查考的作者中多爲新聞界人士的原因，如雷石榆、王思翔、周夢江、沈媛璋、吳宗翰、姚冷等人。

詩人雷石榆（1911-1996）爲廣東台山人，他留學日本時曾參與中國左翼作家聯盟東京分盟，抗戰時主要在昆明、福建等地從事抗敵文藝工作。民國三十五年受邀來臺擔任高雄《國聲報》主筆兼副主編，在戲劇特刊上刊出的三文皆爲此身分所作，於臺灣大學任教及與舞蹈家蔡瑞月結婚則是隔年之事。民國三十八年九月因政治迫害遭驅逐出境，回返大陸。在臺籍共產黨人蘇新的眼中，他是「對本地人沒有優越感，不歧視本地人，愛惜本地人，眞實地要爲本地文化工作的外省文化人」之一。[41]

王思翔（1922-2011）又名張禹，浙江平陽人，與周夢江（本名周大川）同鄉且是姑表兄弟關係。民國三十五年三月一同來臺參與臺中《和平日報》的籌設工作，他們都是對共產黨較有好感且能站在臺灣人民立場發言的國民黨員，[42]創刊後他任主筆，周任編輯主任，王周二人的文章皆是此時之作。二．二八事變後二人恐受牽連，民國三十六年三月分別逃離臺灣，在臺時間僅僅一年。

沈媛璋（1916-1966），福建莆田人，抗戰時期與夫姚勇來（姚隼，福建莆田人）曾參加福建實驗小劇團以及臨時省會永安的劇團活動。因其有記者經歷，民國三十五年秋天來臺後先任《和平日報》記者，並與夫參與了實驗小劇團的重建工作，[43]後任《臺灣新生報》記者，民國五十五年被指爲匪諜死於獄中；吳忠翰（1919-1988），廣東豐順人，受魯迅藝術思想影響而爲木刻畫家，來臺前曾在廈門大學組織中國木刻研究會廈大支會，來臺後任《人民導報》副刊編輯，並與吳乃光、黃榮燦等人交往密切，[44]民國三十七年夏回返廈門；《大明報》的記

40 橫地剛：《南天之虹：把二二八事件刻在版畫上的人》（臺北：人間出版社，2002年），頁129。

41 同上註，頁86、339。

42 周夢江、王思翔：《臺灣舊事》，頁119；徐秀慧：《戰後初期（1945-1949）臺灣的文化場域與文學思潮》（臺北：稻鄉出版社，2008年），頁241。

43 姚勇來來臺後曾擔任省署宣傳委員會幹事（薪俸200）、新聞室科員等職，後長期擔任《臺灣新生報》編輯，後因白色恐怖受難繫獄9年。參見蕭富隆等編：《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職員輯錄（一）》（南投：臺灣文獻館，2005年），頁292。

44 橫地剛：《南天之虹：把二二八事件刻在版畫上的人》，頁137-39。吳乃光、黃榮燦二人於1952年底因「吳乃光等叛亂案」被槍決處死。參見李敖審定：《安全局機密文件歷年辦理匪案彙編》（臺北：李敖出版社，1991年），頁127-129。

臺灣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
期刊資料庫

者姚冷，抗戰時期他在東南各省導戲、編劇、演戲，並曾於外聯會演出《雷雨》一劇時擔任舞臺監督及飾演周冲一角，[45]同時，他也是青藝劇團的代表人。

與沈媛璋同爲實驗小劇團成員的撰稿人尚有姚滄江、居仁和連碧天。姚滄江本名姚少滄（1918-？），江蘇南京人，抗戰前在福州參與實驗小劇團的組建，後至重慶參加教育部劇教三隊宣傳演出，後再回閩工作，[46]民國三十五年冬來臺，擔任省署宣委會電影攝製場幹事，[47]並參與實驗小劇團組建，且於《守財奴》一劇中擔任演員、燈光等職，至遲於民國三十七年返回大陸；居仁則爲陳大禹（1916-1985）的化名，陳爲福建漳州人，抗戰時期參加福建實驗小劇團、浙江中心劇團的巡演，民國三十五年七月來臺，十一月組建實驗小劇團並於《守財奴》一劇中擔任臺語組導演，民國三十八年四月四六事件後，陳衡量局勢，決定離臺返回中國；[48]連碧天即陳春江，[49]戰後初期來臺後服務於臺電，[50]在實驗小劇團的首部作品《守財奴》中擔任舞台監督及飾演主角阿巴公。

在戲劇特刊上撰文的在臺外省文化人中，何欣（1922-1998）則較爲特殊。他是時任省署教育處國語推行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何容（1903-1990）的長子，國立西北師範學院英語系畢業。民國三十五年三月隨父親來臺後，一直與臺灣文壇關係十分密切，後曾主編《公論報》文藝副刊，並曾任國立編譯館編審、政治大學西語系、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教授。

（二）劇本／演出介紹多於劇場批評

民國三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華日報》副刊「『鄭成功』演出特輯」的編後語言道，刊出該戲劇特刊的目的在於「向大家盡一番介紹的責任」，[51]這頗能點明戰後初期各報戲劇特刊的主要功能，而刊出戲劇特刊的時間多選在首演日當天，廣告宣傳的意味亦不言可喻。除了主動邀稿或撰稿之外，也有演出團體以

45 《和平日報》，1946年11月4、27日；《自強報》，1946年11月4日。
46 《自由日報》，1946年12月19。
47 蕭富隆等編：《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職員輯錄（一）》，頁291。
48 關於陳大禹，可參閱邱坤良：《漂流萬里：陳大禹》（臺北：文化建設委員會，2006年）一書。
49 張南雷：〈雷雨以後的臺灣劇潮〉，《和平日報》，1946年12月20日。
50 邱坤良：《漂流萬里：陳大禹》，頁60。
51 《中華日報》，1946年12月31日。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私誼拜託撰文以爲宣傳的情形，[52]這樣的文章絕對地淪爲推介性質自屬當然。

戰後國語話劇演出的目的，不外介紹祖國文化、移植祖國優秀文化果實、推行國語、倡導話劇運動、慰問臺胞等，既是如此，面對對祖國文化仍有相當隔閡的臺灣民眾／讀者而言，自然需將「介紹認識」置於首位，並期待透過演出能達到「溝通瞭解」的目的。而且，當時的國語話劇演出多爲來臺外省劇人所組織之業餘劇團、地方之民眾教育單位，甚至是省署宣委會所主辦，[53]演出目的除了介紹祖國文化、推行國語之外，還有爲某單位或災民募款之公益性質，所以，以外省文化人主導的官方報紙相當樂於支持並予專版報導。

當時十一個戲劇特刊中刊有三十一篇專文，介紹劇本、劇團、演員、演出並提出期許的文章就高達二十八篇，僅有一文（周夢江〈評「四姐妹」〉）屬於戲劇文本批評，二文（周夢江〈觀客蕪言——觀「雷雨」上演後〉、星帆〈「雷雨」演出第一夜〉）屬於戲劇演出批評。在介紹劇本、劇團、演員、演出的文章中，這些外省籍的作家高比例的談到抗戰時期中國話劇的發展，以及這五齣戲在大陸演出受歡迎的情形與在臺灣演出的意義，透過文字得見企圖將中國話劇傳統在臺灣延續，以及亟欲鼓動起臺灣話劇運動的熱情。而文本及演出批評的嚴重匱乏，實則折射出特定時空中國話劇環境的實貌，在國語話劇的演出尚處起步階段、劇本創作還未開始、難見具備戲劇專業修養人才的彼時臺灣，戲劇批評的風氣的確難以形成。如果說劇評文字並不單單在於幫助讀者理解和評價戲劇演出，更應注入意義價值和藝術見解，並使讀者形成對此一價值見解的認同的話，戰後初期的臺灣話劇劇壇，完全不具備形成此標準劇評的條件。

（三）反應／改造現實的主導原則

民國三十五年，來臺的木刻家黃榮燦（1920-1952）於其〈新現實主義美術在中國〉一文中言：

---

52 1946年12月31日《自強報》的莫禦〈如是我見——謹祝新中國劇社成功〉一文，明確言及該文乃「承新中國劇社感情索稿」而作。

53 刊有戲劇特刊的5次演出，演出團體青藝劇團、實驗小劇團、省立臺中民眾教育館戲劇研究社、新中國劇社、臺南市民眾教育館實驗劇團等皆向省署宣委會登記在案，演出劇本除《雷雨》外，《守財奴》、《四姐妹》、《鄭成功》及《國家至上》亦都通過宣委會審核。參見呂訴上：〈光復後的臺灣劇運：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時期〉，《臺北文物》第3卷第3期（1954年12月），頁78-83。

臺灣藝術學術期刊資料庫

> 這課題是歷史給予我們的，歷史要我們完成它，而同時，我們也要完成這新現實主義的美術歷史。在這滿目創傷的中國，歷史不允許藝術黑暗時代的野獸派、立體派、未來派在中國存在。歷史卻要新的現實主義的美術在中國茂盛，因爲我們應該非服務現實的理想，去改造現實生活中的一切，提高到一個健壯的全體不可。[54]

他的藝術觀點在相當程度上反映出承繼抗戰時期文藝經驗的來臺外省文化人的態度。反應並改造現實的理想與主導原則，在戰後戲劇特刊的文章中享有獨尊的位置，與抗戰時期不同的只不過是從民族安危、國家存亡的時代命運過渡到祖國認同、溝通情感的時代需要而已。

民國三十五年元月，臺南市民教館實驗劇團演出宋之的、老舍的《國家至上》時，就有代表演出單位的李懷紅在戲劇特刊的文章內，將該劇抗戰時強調回漢二族團結共同抗日的題旨，與本外省人情感融合、加深對祖國認同、化解隔閡國家至上等現實問題進行呼應：

> 「國家至上」這次搬上臺灣的舞台來演出，是有著深切的意義的，在目前溝通本外省人感情的融洽是一件刻不容緩的工作。事實上在本省光復初期，爲了語言上的隔閡，以及一部份不法官吏的貪污行爲，因而引起臺胞的反感，……把抗戰史實中政治鬥爭最艱鉅最悲壯的一頁，在舞台上再現，使臺胞認識祖國的偉大，與民族性的倔強，以及粉碎法西斯匪徒及其走狗們的挑撥離間的陰謀。……讓「國家至上」做爲溝通本外省人情感的橋樑，使臺胞對祖國加深認識，……[55]

而外聯會與青藝劇團於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演出《雷雨》時，《和平日報》編輯周夢江亦將該劇對舊封建的批判，與期許臺胞祖國印象的扭轉、該劇對彼時臺灣的現實意義進行對應：

> 在臺灣，在這剛剛開始接受祖國文化的臺灣，一切舊中國的低級、庸俗的文化，正在這裡找到新地盤開始猖狂的時候，有這麼好的劇本——「雷雨」適時的演出，是有著不可估計的意義的。第一它可以改變本省人過去對祖國文化的印象，不以爲中國的文化都是舊垃圾……「雷雨」的演出，

[54] 黃榮燦：〈新現實主義美術在中國〉，《臺灣文化》2（3），1947年3月1日。轉引自橫地剛：《南天之虹：把二二八事件刻在版畫上的人》，頁111。

[55] 《中華日報》，1947年1月17日。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 總算是提供了中國新藝術的一面，使本省同胞注意並且覺得值得做爲榜樣。第二就劇本的內容說，它暴露出中國舊封建家庭的黑暗，很可以給本省同胞做一面鏡子。[56]

當現實主義成爲檢視文藝作品唯一的丈量標準時，當然同時表現了對其他內容形式的排斥。臺中民教館戲劇研究社演出《四姐妹》時，周夢江就對該劇劇本的「脫離現實」提出嚴厲批評：

> 這個故事想得太美了，正如作者對抗戰時期中男女愛情問題很樂觀的看法一樣，……這種美麗的想法和樂觀的看法不是一個身經八年抗戰的人所能想像的，而一個眞正參加抗戰的作家，也絕不會這樣去把握主題。……不知道作者是忘記了抑或是故意忽視了這種殘酷的現實，他自我陶醉於美麗的幻想中，設想出這麼一個完全脫離現實的故事。可能的是，作者僅爲了使特殊階級得到消閑，便不惜以錯誤的主題來歪曲現實，侮辱了艱苦的八年抗戰，並且蒙蔽了麻醉了大多數觀眾。這一點，我們是不能原諒作者的。[57]

《四姐妹》出自上海淪陷時期的劇作家方君逸（吳天）之手，由於特定時代所限，在日本統治下，避開敏感政治而寫通俗喜劇遂成爲當時上海的劇作及演出特色，尤其方君逸的作品，素以熱鬧、風趣、緊湊、輕快的風格著稱而受歡迎。[58]在關注戲劇內容和主題的現實意義、力圖將戲劇與時代相聯繫，並成爲褒貶評價的唯一標準時，[59]原先方君逸劇作的優點都將成爲單一檢視標準下被忽略的缺點。當然，對劇作主題現實意義呼應的過度傾斜，一定會導致難以對演出水平進行藝術要求，在此語境下，難怪當時的戲劇特刊中審美批評有嚴重的邊緣化情形。

結語

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至隔年一月三個月間五齣國語話劇的演出，是七〇軍政治部劇宣隊的巡演之外，中國話劇在臺灣民間較具規模的正式展示，時間雖短，

56 《和平日報》，1946年11月27日。
57 《和平日報》，1946年12月19日。
58 錢理群主編：《中國淪陷區文學大系．戲劇卷》，「總序」頁60、「導言」頁16-17。
59 傅學敏：《1937-1945國家意識型態與國統區戲劇運動》，頁178。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但每齣戲皆別具意義，如《雷雨》以中國話劇名作範式登臺、《守財奴》是外省劇人以國臺語二組分別演出改譯劇的嘗試、《鄭成功》是祖國話劇藝術代表的來臺首部獻禮、《四姐妹》與《國家至上》則是地方政府民眾教育館推行國語的首選劇目。當時以外省文化人主導的官方、民營報紙對此皆給予相當關注，並多有開闢戲劇特刊專版介紹者，此時間短、密度高的戲劇特刊現象呈現出新政府對國語話劇在新生臺灣的推動力度及新聞界的支持度，話劇藝術因而得到密集宣傳及形象塑造。但又因撰文者多爲外省進步文化人，尤其是其中具備左派背景及福建籍的外省撰稿者之思想和言論，使其輿論空間的公共性得以發揮；而黨／軍／民間不同背景的報紙選擇劇目的標準則看不出來有所差異，反而報社因所在地之故更多地關注地方演劇活動是一普遍現象，如臺中的《和平日報》以三個戲劇特刊評介《雷雨》、《四姐妹》在臺中的演出、臺南的《中華日報》則刊出臺南民教館實驗劇團《國家至上》演出的戲劇特刊等。

彼時開闢戲劇特刊最爲積極的是《和平日報》，十一個戲劇特刊中就有六個是該報刊出，此當與該報編輯王思翔、周夢江爲左傾進步文人的背景有關。他們承繼一九三〇年代及抗戰時期得到充分發展的現實主義文藝美學並展現在其編輯理念上，[60]多次規劃戲劇特刊除了有祖國文化介紹的目的外，相信此亦是其做爲對臺灣現實進行批判的利器。二．二八事件後，臺灣報紙副刊已不見戲劇特刊的規劃，當然像陳春江於《守財奴》演出時提出「應強化國語話劇、臺語話劇並重的價值」、莫嘆在《鄭成功》演出時批評「從內地來臺灣考察者過於浮面而未能眞正達到彼此瞭解的目的」等珍貴言論更是難以得見。此後國語話劇演出雖日益活絡，但其相關訊息、評論則多散見在各報的不同版面，話劇演出已難再集中評述及形塑意義了。

本文微觀地對戰後初期臺灣報紙戲劇特刊進行探究，分析並延伸出演劇與傳媒關係、中國話劇藝術傳播、戰後臺灣的文化重建等議題，續予關注，將有助於對臺灣戲劇史、中國話劇史研究的深化。

[60] 徐秀慧：《戰後初期（1945-1949）臺灣的文化場域與文學思潮》，頁143。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一個戲劇的公共輿論空間
——戰後初期臺灣報紙的戲劇特刊分析

徐亞湘
中國文化大學戲劇系教授

抗戰時期，伴隨著話劇藝術的蓬勃發展，劇評是大後方報紙文藝副刊的重要內容，而副刊的戲劇特刊不僅是戰時的劇評特色，也成爲戲劇批評風向指標的特殊窗口。戰後初期臺灣的報業亦因大陸內戰前國共兩黨和平談判的自由政治氣氛而曾有短暫欣欣向榮、百家爭鳴的景象，受到國家意識型態、現實物質條件、外省報人及其專業思維模式的影響，臺灣的官方及民辦報紙也複製了抗戰時期中國報紙文藝副刊的模式，將彼時在臺灣演出的中國劇作及其演劇活動，透過《和平日報》、《中華日報》、《自強報》、《自由日報》等文藝副刊之戲劇特刊介紹給讀者，此不僅促進了臺灣讀者理解和評價祖國劇作，同時並爲其文本、演出注入了特定的意義與價值，使此之公共輿論空間成爲文化認同、呼應時代與政治需要，以及戲劇傳播的重要管道。透過對於戰後初期五齣國語話劇演出刊載於報紙戲劇特刊的研究發現，作者幾爲外省文化人、內容爲劇本或演出的介紹多於劇場批評、反應及改造現實的主導原則爲其三個特色。而此時間短、密度高的戲劇特刊現象不僅呈現出新政府對國語話劇在新生臺灣的推動力度及新聞界的支持度，話劇藝術因而得到密集宣傳及形象塑造，更因撰文者多爲外省進步文化人，而使其輿論空間的公共性相對能夠發揮，而黨／軍／民間不同背景的報紙因報社所在地而更多地關注地方演劇活動則是另一普遍現象。

關鍵字：臺灣　戰後初期　戲劇特刊　話劇　新中國劇社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Public Opinions about a Drama —Analysis of Special Issues Devoted to Dramas in Taiwan's Newspapers in the Early Postwar Period

Ya-hsiang HSU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Theater Arts, Chinese Culture University

During the anti-Japanese war, with the prosperous development of modern dramas, dramatic criticism was important content of art and cultural supplements in newspapers of the home front. In addition, the special issues devoted to dramas in supplements were not only the features of dramatic criticism during the war, but also furnished a special window on dramatic criticism. In the early postwar period, Taiwan's newspaper industry had temporarily thrived and flourished because of the free political atmosphere during peace negotiations between the Kuomintang (KMT) and the Communist Party prior to the Chinese civil war. Due to the influence of national ideology, realistic material conditions, journalists of other provinces and their professional thinking models, Taiwan's official and civilian-run newspapers also duplicated the model of art and cultural supplements in Chinese newspapers during the war against Japan, to introduce readers to Chinese plays and other dramas performed in Taiwan through the special issues featuring dramas in art and cultural supplements of *Peace Daily, China Daily News, Self-Strengthening Post* and *Liberty Daily*. This not only urged Taiwanese readers to understand and evaluate dramas of their homeland, but also infused specific meanings and values into their texts and performances, which made public opinion an important channel for cultural identity, meeting the demands of the times and politics, as well as of the circulation of dramas. This study found that five Chinese modern dramas, published in the special issues for dramas in newspapers in the early postwar period, had three features: the authors of the dramas were mostly intellectuals coming from Mainland China, the introduction of plays or performances was more than dramatic criticism, and their guiding principles reflected and reformed reality. The special issues devoted to dramas that were short-lived yet frequently published presented the power of the new government to promote Chinese modern dramas in Taiwan, and the support of the press to intensively propagandize and form the image of modern dramas. In addition, as the authors of modern dramas were mostly intellectuals from Mainland China, the space of public opinion could be relatively elaborated. Moreover, it was another prevalent phenomenon that newspapers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with different backgrounds—such as party-run, military-run or civilian-run—paid more attention to local drama performances because of their proximity to the locations of newspaper offices.

Keywords: Taiwan　early postwar period　pecial issues devoted to dramas　modern drama　the New-China Troupe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徵引書目

文獻資料

石婉舜：《林摶秋》，臺北：國立臺北藝術大學，2003年。

李 敖審定：《安全局機密文件歷年辦理匪案彙編》，臺北：李敖出版社，1991年。

呂訴上：〈光復後的臺灣劇運：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時期〉，《臺北文物》第3卷第3期，1954年12月，頁74-89。

何義麟：〈戰後初期臺灣報紙之保存現況與史料價值〉，《臺灣史料研究》第8號，1996年8月，頁88-97。

_____：〈戰後初期臺灣之雜誌創刊熱潮〉，《全國新書資訊月刊》民國96年9月號，頁18-22。

邱坤良：《漂流萬里：陳大禹》，臺北：文化建設委員會，2006年。

邵迎建：《上海抗戰時期的話劇》，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2年。

周夢江、王思翔：《臺灣舊事》，臺北：時報出版出版社，1995年。

桂林市政協文史資料委員會編：《駝鈴聲聲》，桂林：漓江出版社，1991年。

徐亞湘：〈管制下的復甦：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宣傳委員會的戲曲相關法規分析（1945.11-1947.3）〉，《民俗曲藝》第165期，2009年9月，頁5-45。

_____：〈戰後初期中國劇作在臺演出實踐探析〉，《戲劇研究》第12期，2013年7月，頁121-164。

_____：〈一年半載：省署時期臺灣戲劇史探微〉，國立臺北藝術大學主辦「臺灣戲劇研究的回顧與前瞻國際學術研討會」宣讀之論文，2014年5月10日。

徐秀慧：《戰後初期（1945-1949）臺灣的文化場域與文學思潮》，臺北：稻鄉出版社，2008年。

莊曙綺：〈臺灣戰後四年（1945-1949）現代戲劇的發展概況〉，《民俗曲藝》第151期，2006年3月，頁185-252。

黃英哲：《「去日本化」「再中國化」戰後臺灣文化重建1945-1949》，臺北：麥田出版社，2007年。

傅學敏：《1937-1945：國家意識型態與國統區戲劇運動》，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10年。

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宣傳委員會編：《臺灣一年來之宣傳》，臺北：臺灣行政長官公署宣傳委員會，1946年。

橫地剛：《南天之虹：把二二八事件刻在版畫上的人》，臺北：人間出版社，2002年。

錢理群主編：《中國淪陷區文學大系．戲劇卷》，南寧：廣西教育出版社，1999年。

蕭富隆等編：《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職員輯錄（一）》，南投：臺灣文獻館，2005年。

薛月順編：《臺灣省政府檔案史料彙編：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時期（三）》，臺北：國史館，1999年。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報刊資料

《和平日報》
《中華日報》
《自強報》
《自由日報》
《民報》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